

# 东北财经大学关于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现将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复试分数线

根据教育部 2019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分数线，结合我校实际，确定各专业复试分数线如下：

学院名称	专业（方向）名称	总分	单科（满分=100）	单科（满分>100）
财政税务学院	税务	360	49	74
法学院	法律（非法学、全日制）	325	44	66
工商管理学院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	363	49	74
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	361	49	74
	社会保障（社会保障）	357		
	社会保障（社会政策与社会事务管理）	364		
国际商学院	会计（澳洲注册会计师）	239	42	84
金融学院	金融学（金融学）	356	49	74
	金融（金融）	363		
	金融（证券与期货）	353		
经济学院	西方经济学	351	49	74
会计学院	会计学	358	49	74
	财务管理	353		
	会计	243	42	84
	审计	236		
统计学院	统计学	349	49	74
	应用统计（应用统计）	381		
投资工程管理学院	国民经济学（投资经济）	349	49	74
产业组织与企业组织研究中心	产业经济学（产业组织）	353	49	74
其他各学院各专业（方向）		国家线	国家线	国家线

## 二、复试时间安排

### 1. 3月29日（8:30-16:30）

**考生到各学院报到，报到时须携带以下材料：**

往届生要携带准考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以及第二代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的原件和复印件，审核原件后留存复印件；

应届毕业生要携带准考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以及第二代身份证、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教务处或所在院系公章的应届毕业生证明及政审公函（无固定格式），审核原件后留存复印件。

学信网上查不到学历的往届生须携带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持有国外学历的考生或中外合作办学只获得国外学历的考生，须携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所有留存的复印件上均需注明考生姓名、报考学院专业（方向）、考生编号。

## **2. 3月30日上午**

外语听力测试和专业课笔试（英语考生请自备调频收音机）。

## **3. 3月30日下午-3月31日**

各学院自行组织其它形式复试（含综合面试、同等学力加试等）。

## **4. 3月31日-4月1日**

考生进行体检，体检后复试流程结束。

**复试结果预计将于4月8日前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 **三、其他事项**

1. 拟录取的推免生不再参加本次复试。**校内推免生**须参加本次体检，体检时间与本学院其他考生一致；**校外推免生**可在当地医院体检，体检报告须于2019年4月20日前寄（或送）至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2. 综合考虑会计（非全日制）、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的考生情况，经学校研究，会计（非全日制）和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将调低复试线进行二次复试，并接收部分调剂考生参加复试，具体要求如下：

**会计学院的会计（非全日制）**二次复试线为国家线，暂不接收调剂考生。

**国际商学院会计（非全日制）和法学院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二次复试线为国家线，同时接收调剂考生参加复试。调剂要求详见研究生院网站调剂通知。

**二次复试、调剂复试均与本次复试同时进行，具体详见学院安排。学校将按照一志愿考生、调剂考生的顺序，根据复试总成绩依次进行录取。**

3. 我校严格执行教育部“退役大学生士兵”、“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照顾加分政策。

**符合加分或照顾政策的考生须于复试前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校将根据教育部文件和名单进行审核。**

**4. 本通知即为有资格参加复试考生的正式复试通知，** 我校不再发放书面通知，达到报考专业复试线的考生均可参加复试，名单另发。

东北财经大学研究生院

2019年3月19日